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将向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498,104,459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2,700,000 股后，可参与分红的股份基数为 495,404,459 股。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利润分配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92,484,633.65 元。为进一步落实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政策，在充分考虑股东回报需求、可持续发展等因素的基础上，使股东分享经营成果，公司根据目前的资金状况，并经董事会决议，拟定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0 元（含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498,104,459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2,700,000 股后，可参与分红的股份基数为 495,404,459 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59,448,535.08 元（含税）。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

股本发生变化，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除派发现金红利外，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此外，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实施了本次权益分派，具体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不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4,034,936.39 元（含税）。

综上，2025 年度公司预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163,483,471.47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1.90%。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本年度 | 上年度 | 上上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163,483,471.47 | 0 | 302,873,851.84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46,663,232.66 | 272,412,896.93 | -722,681,383.42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1,092,484,633.6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466,357,323.31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98,798,248.72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466,357,323.31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 否 | | |
| 现金分红比例（%） | 472.03 | | |
|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 否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 |

三、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663,232.66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63,483,471.47 元（含 2025 年度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低于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1.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主营业务为预焙阳极、锂电池负极材料、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中国是世界最大的原铝及预焙阳极生产国，产品不仅供应国内市场，同时大量销往国外。伴随着行业“碳达峰、碳中和”逐步推进，预焙阳极行业正在加速完成新旧产能转换和低碳绿色转型升级，以适应全球经济发展的新趋势和国家对于碳减排目标的战略要求。同时，随着全球铝工业规模不断扩大，其对预焙阳极质量和供应的稳定性要求不断提高，使行业向技术领先、实力雄厚的规模化预焙阳极生产企业集中，原铝生产企业更倾向于采用商用配套的方式，解决预焙阳极的供给。目前国内电解铝行业的高景气态势与产能天花板限制，有力地推动了企业在国外布局电解铝产能的步伐，而贸易关税所带来的风险，则进一步加速了海外电解铝产能的发展进程，随着海外电解铝投资进程不断提速，海外预焙阳极市场需求增长，中国预焙阳极产能出海浪潮即将开启。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公司以“全球一流的绿碳科技材料企业”为使命，由过去的“C+战略”进一步升维至“科技索通”战略，贯彻“双驱两翼、科技领先、效率驱动、全球突破”的四大战略主轴，构筑具有索通特色的竞争力体系。公司主要采用和下游优质客户合资建厂模式，充分发挥公司质量、成本管控优势，满足全球优质客户预焙阳极保障供应需求。

2025 年度公司盈利水平同比改善，实现营业收入 1,769,265.4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4,666.3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87.52 万元；总资产 1,874,594.81 万元，总负债 1,136,419.1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0,458.85 万元；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1.51 元/股。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为持续扩大规模优势、深度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将有序推进产能布局。同时，伴随业务规模持续拓展，公司流动资金需求相应增加。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合理安排资金开支，进一步优化资金使用，统筹资金调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支持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2.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目前公司广西年产 60 万吨预焙阳极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营运资金需求大量增加；同时，江苏索通 32 万吨铝用预焙阳极、山西 20 万吨预焙阳极项目、阿联酋 30 万吨预焙阳极项目均在办理项目建设前置审批手续，择机启动项目建设。鉴于上述项目及各项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在股东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之间做好平衡，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对截至 2025 年底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用于日常生产经营、重大项目支出、研发投入、预防重大风险等，以保障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持续发展，增强公司风险应对能力。

3.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将在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召开业绩说明会，就现金分红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公司将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股东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单独统计并公告中小股东对本次利润分配事项的投票结果。

4.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经营情况、行业状况及未来可能的资金需求，兼顾公司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从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角度，制订了较为审慎、稳健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将聚焦主业，加快重点项目建设与产能释放，努力提升经营业绩和经营质量。同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行业周期与发展阶段，制定更科学合理的分红方案，兼顾股东短期收益与公司长期发展，努力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成果。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以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作出的，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贯彻落实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重要举措。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